

证券代码：832915

证券简称：汉尧碳科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张新朝关联方控制的北京纽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位于唐山市路北区梧桐大厦 1701-1710 房间作为唐山地区办公场所，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 1312.81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按照公允市场价格租金 1.26 元/m²/天（60 万/年）。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交易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北京纽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本议案属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张新朝关联方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此次交易金额较小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张新朝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纽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 3 层 319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 3 层 319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北京纽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1 家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月先

控股股东：崔月先

实际控制人：崔月先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张新朝与崔月先是夫妻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房屋租赁价格以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为依据参考确定，本次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是公允市场价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房屋租赁价格以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为依据参考确定，本次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是公允市场价格。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张新朝关联方控制的北京纽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位于唐山市路北区梧桐大厦 1701-1710 房间作为唐山地区办公场所，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 1312.81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按照公允市场价格租金 1.26 元/m²/天(60 万/年)。每半年支付一次。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公司向关联方租用房产，用于生产经营，保障公司在唐山地区经营发展的需求，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无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房屋租赁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公司向关联方租用房产，用于生产经营，保障公司在唐山地区经营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1、《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房屋租赁合同》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